

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111 年第 2 次儲備約僱法警甄試
應試名單、時間、地點及注意事項

一、應試名單及應試編號：

應試編號	姓名	應試編號	姓名	應試編號	姓名
001	江柏儒		以下空白		

※應試人至遲應於應試當日繳驗最近 1 個月內公立醫院或教學醫院合格體格檢查表 1 份，未繳交或體格檢查不符合甄試簡章一、(五)之規定者，當場註銷應試資格，不得參加甄試。

二、應試時間及地點：

請於 111 年 8 月 8 日(星期一)上午 9 時 30 分，持身分證件於本院(新竹縣竹北市興隆路 2 段 265 號) 1 樓服務台前報到，有專人引導至試場，未準時報到者恕不予應試。

三、應試科目時間表：

節次	時間	科目	題型
第一節	9:30 至 10:00	體能測驗	實際操作
第二節	10:00 至結束	口試	

說明：體能測驗及格者，始能參加口試。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應試當日請攜帶身分證及健保卡雙證件備供查驗，證件不齊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應試。
- (二) 考試時應服從監場人員指導，手機等通訊器材請務必關機並放置於隨身提袋內。
- (三) 如遇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之因素致無法如期舉行，將另行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公告。